

# 海珠区新滘西路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 评标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海珠区新滘西路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

(二) 工程建设规模：拟建高层建筑采用框架-剪力墙结构，项目经济技术指标如下（具体以正式设计图纸为准）：总用地面积 16659 m<sup>2</sup>，可建设用地面积 13831 m<sup>2</sup>。绿地率 $\geq$  35%，建筑密度 $\geq$ 28%，容积率 $\leq$ 6.42，计容建筑面积 $\leq$ 88800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123995.1 m<sup>2</sup>。建筑高度暂定为 150 米，层数暂定为 50 层，该项目的建设规模及指标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的批复及发包人选定方案为准，发包人有权根据批复意见进行调整，承包人应无条件予以支持。（具体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合同约定为准）。

(三) 招标单位：广州珠江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四)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五) 最高投标限价总价：711054885.92 元

## 二、发布公告、补充公告、澄清修改、答疑情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 00 时 00 分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法定媒体发布招标公告。

本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11 月 13 日 发布澄清答疑纪要（第 01 号）、澄清答疑纪要（第 02 号）。

## 三、递交投标文件和开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2 月 2 日 15 时 00 分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公开接受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 日 14 时 45 分至 15 时 00 分，期间收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共 4 名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备用光盘。详见《投标单位递交资料登记表》。

本项目开标会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 15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 04 开标室 进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共有 9 名投标人进行了网上投标登记，分别是：广西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

限责任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并成功开标的单位有 9 名，分别是：广西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开标过程无异议。详见《开标记录表》、《异议记录表》、《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系统分析结论表》。

#### 四、评标委员会组建情况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本项目评标委员由招标人依法依规组建。评标委员会共 5 名专家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1 名，其余 4 名专家全部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相关专业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一致推荐\_\_\_\_\_为评标专家组组长，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成员如下

#### 五、评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 10 时 00 分起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4 评标室(4F)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评审办法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一）评标方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有限数量制评审法”，具体评标办法及标准见本招标项目招标文件。

##### （二）评审情况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的标准对所有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进行审查，经审查，9 名投标人均通过资格评审，详见《资格评审记录表》《资格评审汇总表》、《资格评审报告》。

2、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 9 名投标人进行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经审查，9 名投标人均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详见《技术标有效性评审记录表》《技术标有效性评审汇总表》。

3、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对 9 名投标人进行投标人技术标详细评分、报价评分及计算总得分，并按总得分由高至低排序，详见《技术标评审记录表》、《技术标评审汇总表》、《报价评分记录表》、《得分汇总记录表》。

4、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 9 名投标人进行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经审查，9 名投标人均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详见《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记录表》《经济标有效性评审汇

总表》。

5、评标委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推荐总得分前 9 名投标人为合格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环节，详见：《确定入围单位记录表》。

(三) 评标汇总

经评审，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不排序），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出现字母情况的，字母以“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如出现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一致的，则随机排位。名单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914500007451487049	广西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91420100748315774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1440101190435100U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31000063126503X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1450300198854457U	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1440000214401707F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91450000198221473M	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1110000710921189P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1440101231241127E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六、评标过程中澄清、说明、补正

无。

七、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情况

无。

评标委员会（签名）：

2024 年 12 月 3 日